

2023 年度

宁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
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4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4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6
一、收支预算总表.....	7
二、收入预算总表.....	8
三、支出预算总表.....	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4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6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8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1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2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0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宁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的主要职责是：根据市政府授权，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以管资本为主加强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监管，依法指导和监督下级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及我市有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起草并组织实施我市有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规范性文件。根据市政府授权，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以管资本为主加强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监管，依法指导和监督下级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维护国有资产出资人权益的责任。按照规定定期向市政府报告有关国有资产总量、结构、变动、收益等情况，建立健全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制定考核标准，通过统计、稽核等方式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

（三）按照出资人职责，依法加强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促进企业国有资产合理流动，防止企业国有资产流失。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依法承担所监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编制和执行有关工作。

（四）按照出资人职责，依法参与所监管企业的重大决策。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公司制股份制和混

合所有制改革，积极探索集团层面股权多元化改革，推动国有企业改制上市。指导国有企业现代企业制度建设，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布局和结构的战略性调整，强化国有企业经营投资事中、事后监督和责任追究。

（五）依法履行所监管企业负责人任免相关程序，并根据考核结果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企业负责人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督促指导所监管企业落实人才引进、培养、管理及服务工作。所监管企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监督国有资本收益的使用。

（六）按照出资人职责，依法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

（七）负责指导所监管企业党的建设和领导班子建设，指导企业群团工作。

（八）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九）职责分工。市财政局负责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部署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工作，审核和汇总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收取市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市国资委按照有关规定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制度和办法，负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本预决算编制和执行等工作，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监督国有资本收益的使用。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宁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包括7个机关行政科（股）室，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宁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核拨	18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3年，宁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主要任务是：市国资系统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字当头，敢字发力，以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以市属国资国企“优结构促发展”综合改革为总抓手，紧紧扭住推动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这个总目标，重点开展整合重组、运营提质、监管提效、双融双促等四大攻坚行动，切实将党的二十大精神转化为推动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的务实举措，为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宁德篇章贡献国资国企力量。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全力以赴优布局，力争在高质量发展中构筑新优势。

（二）全力以赴稳增长，力争在服务发展大局中展现新作为。

（三）全力以赴抓攻坚，力争在重点领域改革上取得新

突破。

（四）全力以赴防风险，力争在国资监管能力上实现新提升。

（五）全力以赴抓好从严治党，巩固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50.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1.6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21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7.54
十、上年结转结余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19.96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7.7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650.10	支出合计	650.10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650.10	650.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60	1.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2	0.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11	44.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58	28.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03	14.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1	3.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01	行政运行	331.10	331.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8.86	188.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79	37.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650.10	459.64	190.46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60	0.00	1.6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2	0.5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11	44.11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58	28.5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03	14.03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1	3.51	0.00	0.00	0.00	0.00
2150701	行政运行	331.10	331.10	0.00	0.00	0.00	0.00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8.86	0.00	188.86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79	37.79	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50.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1.6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21
		九、卫生健康支出	17.5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19.96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7.7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650.10	支出合计	650.1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50.10	459.64	190.46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60	0.00	1.6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2	0.5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11	44.11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58	28.5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03	14.03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1	3.51	0.00
2150701	行政运行	331.10	331.10	0.00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8.86	0.00	188.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79	37.79	0.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650.1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1.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7.5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8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3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459.6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1.46
30101	基本工资	103.16
30102	津贴补贴	72.21
30103	奖金	100.3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1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0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5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7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36
30201	办公费	7.68
30207	邮电费	5.70
30228	工会经费	1.24
30229	福利费	0.4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1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1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8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82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5.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5.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3年，宁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单位收入预算为650.10万元，比上年增加176.99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170.35万元（工资福利支出增加141.35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13.2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1.70万元，资本性支出减少5.99万元），项目支出增加6.64万元（提前下达2023年解决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专项补助资金增加1.60万元，办公场所租金增加5.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50.1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650.10万元，比上年增加176.99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170.35万元（工资福利支出增加141.35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13.2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1.70万元，资本性支出减少5.99万元），项目支出增加6.64万元（提前下达2023年解决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专项补助资金增加1.60万元，办公场所租金增加5.0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59.64万元、项目支出190.46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650.10万元，比上年增加176.99万元，增长37.41%，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170.35万元（工资福利支出增加141.35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13.2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1.70万元，资本性支出减少5.99万元），项目支出增加6.64万元（提前下达2023年解决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专项补助资金增加1.60万元，办公场所租金增加5.04万元）。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办公设备购置费用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办公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50999-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1.60万元。主要用于2023年解决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专项补助资金支出。

（二）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0.52万元。主要用于市国资委本级离退休人员福利费0.12万元，退休人员公务费0.16万元，退休特殊补贴0.24万元支出。

（三）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44.11万元。主要用于市国资委本级在职人员养老保险支出。

(四)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58 万元。主要用于市国资委本级退休人员生活补贴支出。

(五)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4.03 万元。主要用于市国资委本级在职人员行医疗保险支出。

(六)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3.51 万元。主要用于市国资委本级在职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七) 2150701-行政运行 331.10 万元。主要用于市国资委本级人员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及公用支出。

(八) 21507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8.86 万元。主要用于市国资委本级专项工作经费支出,其中:国资委业务经费 25.65 万元, 国企党建工作经费 20 万元, 市属国企改革发展改革维稳工作经费 37 万元。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办公场所租金 106.21 万元支出。

(九) 2210201-住房公积金 37.79 万元。主要用于市国资委本级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459.64 万元, 其中:

（一）人员经费 420.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9.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出国出境经费预算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5.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增加公务接待费用预算安排。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3.76 万元，降低 100.00%；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安排。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宁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共设置 5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90.46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国企党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0.00		
	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按照国资监管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坚持以管资本为主深化改革转变职能，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维护国有资产出资人权益的责任，负责指导所监管企业党的建设和领导班子建设工作。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国企党建工作投入经费	≤20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支付完成的时限
	数量指标		开展所监管企业党建工作培训的次数	≥2 次
			组织委机关党员学习活动次数	≥24 次
			开展所监管企业党建工作检查的次数	≥1 次
			开展所监管企业党建工作检查的企业数	≥5 家
	质量指标		组织机关党员参加学习活动的参与率	≥85%
			开展所监管企业党建工作检查的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爱国主义教育落实	≥1 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对党员活动的满意率	≥100%
企业对我委工作的满意率			≥100%	

办公场所租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06.21		
	财政拨款：	106.21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按照国资监管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坚持以管资本为主深化改革转变职能，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维护国有资产出资人权益的责任。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租赁办公场所每月每平方米租金的金额	≤95.90 元
			办公场所租金投入经费	≤106.21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办公场所租金支付完成的时限	≤6 个月
			取回发票的时限	≤6 个月
		数量指标	租赁支付次数	≥1 次
			租赁办公场所面积	=923 平方米
		质量指标	租金支出的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国资委有稳定办公场所，正常运转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出租方对我委支付租金的满意率	=100%
			企业对我委工作的满意率	=100%

国资委业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5.65		
	财政拨款：	25.65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按照国资监管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坚持以管资本为主深化改革转变职能，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维护国有资产出资人权益的责任。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国资委业务经费投入经费	≤25.65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每月汇总所出资企业快报数据的时限	≤18 日/月
			完成各项工作的时限	≤12 个月
			项目资金支付完成的时限	≤12 个月
			督促所出资企业每季度上报筹融资完成情况的时限	≤10 日/季度
		数量指标	组织培训场次	=3 场
			召开会议场次	=4 场
			督促所出资企业上报筹融资完成情况的企业数	=4 家
			督促所出资企业上报快报数据汇总的企业数	=4 家
			完成2022年度所出资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工作的企业数	=4 家
			完成所出资企业产权管理工作检查的企业数	=4 家
	质量指标	完成所出资企业2023年度财务预算工作的企业数	=4 家	
		组织培训人员的参与率	≥95%	
		开展所出资企业产权管理工作检查的完成率	=100%	

			督促所出资企业上报快报数据汇总的次数	=1 次/月
			督促所出资企业上报筹融资完成情况的次数	=1 次/季度
			组织参会人员的参与率	≥9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向社会披露所出资企业快报数据的次数	=1 次/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对我委工作的满意率	=100%

市属国企改革发展维稳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37.00		
	财政拨款：	37.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按照国资监管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坚持以管资本为主深化改革转变职能，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改制和重组，推进公司制、混合所有制、股权多元化改革，推动国有企业瘦身健体、提质增效，确保安定稳定。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属国企改革发展维稳工作经费投入经费	≤37 万元
			项目资金支付完成的时限	≤12 个月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处理信访件的期限	≤60 天
			协调解决困难企业改制安置工作的企业数	≥1 家
		数量指标	开展企业改制工作情况检查、指导次数	=2 次
			协调解决困难企业改制安置工作次数	≥2 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助企业职工人次	≥10 人次
			完成处理信访件件数	=3 件
			减轻特别困难职工负担人数	≥3 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对我委工作的满意程度	=100%	

提前下达 2023 年解决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专项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60		
	财政拨款：	1.6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按照省、市有关文件要求，通过足额下达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生活补贴，达到同级别退休教师退休金水平，妥善解决国企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问题，维护国企退休教师队伍稳定。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2023 年提前下达 2022 年度解决国企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生活补贴投入资金	≤1.6 万元
			生活补贴资金下达时限	≤12 个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补贴下达次数	=1 次
			享受职教幼教退休教师生活补贴人数	=2 人
			下达职教幼教退休教师生活补贴企业数量	=1 家
			生活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覆盖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教师满意率	=100%
企业满意率			=10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宁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9.36万元，比上年增加24.45万元，增长163.98%。主要原因是：未调剂用于住房公积金等人员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宁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6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3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3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宁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共有车辆0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3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